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買入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MINGYUAN MEDICARE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3)

內幕消息 公告

本公告乃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之規定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在百慕達的註冊辦事處於2015年11月25日收到一系列參考號BVI HCM 2015/0140的文件(「該索償」)，當中包括於2015年11月23日由英屬維爾京群島東加勒比最高法院(「法院」)頒布的禁制令(「禁制令」)和日期為2015年11月23日英屬維爾京群島以外之管轄權令(「管轄權令」)。

該索償是以代表姚涌先生，又名姚湧(「姚涌先生」)和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姚原先生(統稱「申請人」)的名義發出。姚涌先生是姚原先生的弟弟。

該索償是法院於2015年11月19日發出的，並於2015年11月25日送達本公司。該索償涉及本公司需要釐清本公司股份的所有權以及矯正公司股東名冊將Ming Yuan Investments Group Limited登記為持有815,109,075股本公司股份的實益擁有人，該815,109,075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8.59%，目前，該815,109,075股本公司股份的登記擁有人或受益人是Greater Achieve Limited。此外，索償并要求本公司的所有適當的賬戶，查詢和去向及訴訟費和利息。

禁制令除禁止Greater Achieve Limited以任何方式處置，處理，抵押，阻礙或以其他方式意圖減少其據稱擁有的本公司的股票的價值外并禁止Greater Achieve Limited以本公司股東名義行使投票權或通過任何決議的能力。

法院將於2015年12月17日再審核該禁制令。

該管轄權令允許申請人於百慕達向本公司提交索償。本公司由收到索償日起35天內須提交收到索償的確認及於56天內向索償提出答辯。

本公司正就該索償諮詢法律意見。有關該索償的任何進展本公司將及時發布公告披露。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會繼續停牌至本公司已審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日。

承董事局命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姚原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姚原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及葛弘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余惕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文龍先生，張效銘先生，姚亮先生及楊春寶先生。

* 謹供識別